

2025年度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主要履行的公共职能包括：

（1）打击刑事犯罪，为人民群众安居乐业营造稳定的社会环境；

（2）强化对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为中山和谐建设营造公平正义的司法环境；

（3）依法对生效民事行政裁判、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违法行为以及法院执行活动进行监督，有效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二、部门机构设置

目前，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共有8个内设机构，分别是：政治部、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综合业务部；设立3个派出机构，分别是：古镇检察室、黄圃检察室、东凤检察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71.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3.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7,575.3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318.5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02.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090.54	本年支出合计	57	8,090.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8,090.54	总计	60	8,090.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090.54	5,771.96	0.00	0.00	0.00	0.00	2,318.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5	12.25	0.00	0.00	0.00	0.00	0.9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90	0.00	0.00	0.00	0.00	0.00	0.9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90	0.00	0.00	0.00	0.00	0.00	0.9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5	12.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2.25	12.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575.37	5,257.69	0.00	0.00	0.00	0.00	2,317.68
20404	检察	6,409.89	5,257.69	0.00	0.00	0.00	0.00	1,152.20
2040401	行政运行	4,396.66	4,389.32	0.00	0.00	0.00	0.00	7.3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9.49	287.33	0.00	0.00	0.00	0.00	1,082.16
2040409	“两房”建设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86.47	28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87.27	224.57	0.00	0.00	0.00	0.00	62.7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65.47	0.00	0.00	0.00	0.00	0.00	1,165.4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65.47	0.00	0.00	0.00	0.00	0.00	1,165.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2.02	50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2.02	50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02	5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00	3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00	1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090.54	4,898.68	3,191.8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15	0.00	13.15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90	0.00	0.90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90	0.00	0.9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5	0.00	12.25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2.25	0.00	12.2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575.37	4,396.66	3,178.7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6,409.89	4,396.66	2,013.23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4,396.66	4,396.66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9.49	0.00	1,369.49	0.00	0.00	0.00
2040409	“两房”建设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86.47	0.00	286.47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87.27	0.00	287.27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65.47	0.00	1,165.47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65.47	0.00	1,165.4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2.02	502.0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2.02	502.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02	52.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00	313.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00	137.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71.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25	12.2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257.69	5,257.6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02.02	502.0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71.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71.96	5,771.9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771.96	总计	64	5,771.96	5,771.9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771.96	4,891.34	880.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5	0.00	12.2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5	0.00	12.25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2.25	0.00	12.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257.69	4,389.32	868.37
20404	检察	5,257.69	4,389.32	868.37
2040401	行政运行	4,389.32	4,389.32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7.33	0.00	287.33
2040409	“两房”建设	70.00	0.00	7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86.47	0.00	286.4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4.57	0.00	224.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2.02	502.0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2.02	502.0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02	52.0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00	313.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00	137.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49.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3.72
30101	基本工资	589.97	30201	办公费	54.61
30102	津贴补贴	1,935.89	30202	印刷费	0.52
30103	奖金	731.94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84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18.4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1.45	30207	邮电费	36.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0.7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8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22	30211	差旅费	2.8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2.12	30213	维修（护）费	14.5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4.4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27	30216	培训费	2.26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0
30302	退休费	50.0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45.21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5.57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3	30228	工会经费	42.4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5.2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62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8.3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7.2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6.3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88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4,300.39		公用经费合计	590.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6.00	0.00	43.00	18.00	25.00	3.00	43.45	0.00	42.15	17.53	24.62	1.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总收入8,090.5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090.5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771.9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8.06万元，增长4.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受人员岗位调整及人员变动因素影响，人员经费较上年略有增加；二是受办案业务任务量增大影响，业务开展及配套装备建设相关经费有所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2,318.5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48.42万元，增长17.7%。主要变动情况：新增司法辅助人员数量较多，相应支出随之增加，故其他收入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总支出8,090.5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8,090.5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898.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5.89万元，增长3.9%。主要变动情况：受人员岗位调整及人员变动因素影响，人员经费较上年略有增加。

2. 项目支出3,191.8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1.98万元，增长14.4%。主要变动情况：办案业务保障需求提升、信息化新建项目实施推进，带动相关项目经费有所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771.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771.9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8.06万元，增长4.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受人员岗位调整及人员变动因素影响，人员经费较上年略有增加；二是受办案业务任务量增大影响，业务开展及配套装备建设相关经费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出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检察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6409.89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79.2%，主要用于保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司法救助资金拨付、各项办案业务开展、办案装备配置更新、信息化项目建设实施，同时覆盖办公大楼相关后勤运行等支出。

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771.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71.9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43.22万元，增长4.4%；主要变动情况：受年中预算追加、调减等因素影响，经费总额有所变动。其中：基本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268.8万元，项目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25.5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第二市区人民检察院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3.4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6万元的94.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24万元，下降30.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2.15万元，完成预算43万元的98%，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61万元，下降31.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7.53万元，完成预算18万元的97.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03万元，下降50.7%；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4.62万元，完成预算25万元的98.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8万元，下降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3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43.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7万元，增长40.1%。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2.15万元，占97%；公务接待费支出1.3万元，占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2.1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7.5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4.6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6辆，主要用于保障案件审查办理及各类公务外勤出行。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3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各类公务考察调研、业务交流、督导检查、协同办案等公务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5次，接

待人数共140人。主要包括来我院开展调研督导和交流学习的相关工作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90.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59万元，下降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办公设施设备购置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0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6.5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5.1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17.6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60.8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3.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69.3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0.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3.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52.5%，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6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118.0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3.4%；由于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故未组织

对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由于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故未组织对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80.6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较好，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等绩效指标较好完成，在保障各项经费充足的同时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保证了检察业务顺利平稳开展。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年初预算数为906.2万元，全年预算数为919.58万元，执行数为880.62万元，支出执行率为95.8%。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5年我院在产出和效益指标方面均较好的实现了绩效目标。在产出指标方面，资金使用效率高，整体预算执行率较高，支出及时。在效益指标方面，始终坚持在融入大局中强化检察履职，更高质效服务中山高质量发展；在司法为民中彰显检察担当，更精准服务保障和改善民生；在优化管理中提升监督质效，促进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门协同衔接仍存在短板，财务与业务部门联动配合不够充分；部分项目应付账款台账跟踪、动态管理不够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完善财务数据流转机制，提高数据传输时效性，推动业务、财务信息互联互通，加强资金支出统筹监管，定期发布预算执行进度，确保各项目按期完成。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

算数为118.07万元，执行数为118.0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全力推进各项检察业务有序开展，持续提升检察办案规范化水平，扎实做好司法救助工作，统筹实施检察业务技术装备建设，为检察履职办案提供有力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安排与执行阶段的实际业务需求契合度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畅通常态化业务沟通途径，实时掌握部门工作需求，统筹调配资源，保障办案工作顺利开展。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